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参股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史娟华为本次交易收购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董事史建伟、姜宗成、史维、许维南作为史娟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发布的《2018-002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至2019年3月3日结束。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发布的《2018-003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